

A

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

呈综执函〔2024〕2号

对呈贡区政协四届三次会议第 43150 号 提案的答复

段艳查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对有害生活垃圾进行集中回收处理的建议的提案，已经交由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针对“区城管局牵头，通过各种方式加强有害生活垃圾种类和危害的宣传。向民众公布有害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及规范处置过程。”的办理情况

（一）呈贡区持续开展多种形式的垃圾分类知识宣传工作，加大有害垃圾知识宣传力度，宣传范围覆盖社区、街道、学校、各机关单位等，宣传形式包含宣讲、互动、知识竞赛、媒体宣传等，宣传内容包含有害垃圾的危害、分类的意义和好处、垃圾的

种类等垃圾分类知识大全，实现线上科普、线下立体宣传相结合。截至 2024 年 4 月，已累计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200 余场，受众 2000 余人次，发放垃圾分类宣传单 2000 余份，发放环保手提袋、纸巾、围裙等宣传物料共计 2000 余份，示范片区宣传覆盖率达到 99%以上。

（二）注重理念及生活习惯培养，坚持垃圾分类引领校园新风尚。由区教体局牵头，坚持以教育引导为主，把垃圾分类“纳入教材 纳入课堂”，将垃圾分类作为素质教育的一部分，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垃圾分类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全体师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意识。截止目前，已多次组织召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活动，宣传范围涵盖各中小学及幼儿园，累计发放宣传物料共计 500 余份。始终坚持垃圾分类从娃娃抓起，依托校园文化、社会实践等平台，形成“小手拉大手 垃圾分类齐步走”的良好局面。

（三）用好用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及协调机制，调动成员单位垃圾分类宣传的积极性，让各成员单位集思广益，主动开展内容丰富、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充分发挥各部门公益广告栏、LED 屏、户外广告及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优势，多频次、强力度、全方位开展宣传教育，截至目前，各成员单位已组织宣传活动 50 余场，为垃圾分类工作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每季度开展大型宣传活动，2024 年 3 月 22 日，面向市民、机关单位等组织开展了“人人参与垃圾分类 共建美丽和谐呈贡”第一季度公益宣传活动，相关活动信息获得了云南网、

春城晚报、呈贡发布等各级媒体争相报道。

（五）向五华、官渡等排名靠前的区学习，充分发挥社区大党委工作机制，以“双报到双服务双报告”等活动为载体，深化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参与分类志愿服务，完善“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工作机制，强化经验总结，有力有效促进居民养成分类习惯。

二、针对“各住宅小区和社区摆放垃圾桶的地方均加配有害生活垃圾收集桶；各社区建立有害生活垃圾回收点并对大家进行适当奖励。”的办理情况

（一）示范片区建设

截至目前，呈贡区已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 25 个，示范社区 1 个，覆盖全区 6 个街道，涉及居民户数约 4 万户。示范小区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达 100%，参与率达 90%以上。

严格按照四分法（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其他垃圾）配备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运设施设备，目前累计建设环保屋 15 个、四分类集中投放点（分类亭）174 个、智能分类设备 18 组，设置集中收集站点公示牌 30 余块，配备分类收运车 8 辆，建成有害垃圾暂存库 1 个，垃圾分类前端投放收运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

（二）小区（社区）有害垃圾回收

结合《昆明市推进“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任务分工方案》、《昆明市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昆明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呈贡区的26个垃圾分类示范小区（社区）内的智能分类设备、集中投放点（分类亭）均设有害垃圾回收端口，由垃圾分类专员进行有害垃圾知识科普宣传、分类投放指引及收集。

同时，在乌龙街道下可乐社区建设农田废弃物回收兑换超市，用以回收农田的废弃农膜、农药瓶、肥料袋等有害垃圾，并于每月12日举行农田废弃物回收兑换活动，兑换物品有水鞋、香皂、洗洁精、电压力锅、炒锅、烧水壶、电磁炉、电饭煲等家庭实用物品，通过物品兑换切实提高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积极性，减少农业污染、塑料污染。

（三）单独收运，集中处置

目前呈贡区已建成有害垃圾暂存库1个。居民投放的有害垃圾由收运人员驾驶专门的有害垃圾车进行收集运输，并集中到有害垃圾暂存库，待末端处置体系进一步完善后，由昆明市有资质的环保企业进行终端处置，同时做好暂存库的防火、防毒、防水等，尽量避免有害垃圾随意堆放、随意处置的情况。

三、针对“给予资金扶持，调动废品回收站功能。在废品回收站经营范围内限定其必须收购有害生活垃圾，规范其收购流程，其收购到的有害生活垃圾由环保单位统一再次收购，规范处置。”的办理情况

目前，呈贡区正在积极探索试点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党建

引领“2+2”模式，鼓励引入企业以纯社会投资方式参与回收点建设和运营管理，在现行的生活垃圾四分类基础上规划2条收运路径和2条处置路径，即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一条路径，其他垃圾和厨余垃圾一条路径。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由确定的回收管理企业与小区住户自行商定时段、频次。回收站点具备有害垃圾回收功能，回收站点设置依据小区实际情况确定。

但就目前而言，我区有害垃圾处置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一是相较于厨余垃圾、其他垃圾等日常生活中常接触的垃圾，有害垃圾产生体量小，许多居民习惯于与其他日常垃圾一同丢弃，导致有害垃圾难以做到单独收集。二是缺乏充足的资金投入。有害垃圾虽然体量较小，但处置费用昂贵、处理难度大。虽然《昆明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第九条提出：按照产生者付费的原则，逐步建立健全分类计价、计量收费、易于收缴的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但目前尚未制定出台生活垃圾处理的具体收费办法和标准。加之近年来财政预算紧缩，我区垃圾分类财政预算大幅度缩减，难以实现有害垃圾收集资金扶持，暂时无法调动废品回收站功能，在废品回收站经营范围内限定其必须收购有害生活垃圾，规范其收购流程，也无法做到其收购的有害生活垃圾由环保单位统一再次收购，规范处置。

针对以上三条建议，我们将结合呈贡实际，着重开展有害垃圾分类意识、分类习惯培养。一是加强部门联动。进一步梳理各成员单位垃圾分类工作职责，强化各部门协调配合，有效推进垃

圾分类工作。二是持续开展宣传教育。在垃圾分类宣传工作中，加大有害垃圾相关内容宣传力度，在街道、社区、机关单位、公园、广场等人员密集处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垃圾分类宣传培训活动。同时，强化党建引领，发挥群众力量，使宣传工作入单位、入校园、入社区、入家庭，进一步提升市民对垃圾分类，尤其有害垃圾分类的知晓率，持续增强居民分类意识，养成分类习惯。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提案办理面商记录情况和提案办理质量情况，请您在《呈贡区政协提案办理面商记录表》和《呈贡区政协提案办理质量评议表》中反映。

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年5月11日

联系电话：13529424908

联系人：杨红升

抄送：区政府目督办、区政协提案委